

证券代码：871923

证券简称：永锋科技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 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需要，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运营能力及盈利能力，更好地服务于客户，公司拟以货币方式对控股子公司永锋科技（香港）有限公司（Yourfriend Technology (HongKong) CO., Ltd）进行增资，本次增加投资 250 万美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控股子公司永锋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 150.18 万美元，公司持有永锋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96.85% 的股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的情形，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01 月 0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境外控股子公司增资事项尚需获得境外投资主管机关、商务主管部门、国家外汇管理局等相关政府机关的备案或审批。

####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标的情况

###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1. 增资情况说明

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永锋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永锋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96.85%的股权。

#### 2.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

公司名称：永锋科技（香港）有限公司（Yourfriend Technology (HongKong)CO., Ltd）

注册地址：香港

法定代表人：汪锋

成立日期：2023 年 8 月 17 日

主营业务：包装及缓冲材料、汽车零部件、原材料进出口贸易、实业投资

##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以自有货币资金进行出资。

## 三、 定价情况

本次增资定价充分考虑了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经协商一致后确定。

## 四、 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以货币方式对控股子公司永锋科技（香港）有限公司（Yourfriend Technology (HongKong) CO.,Ltd）进行增资，本次增加投资 250 万美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控股子公司永锋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 150.18 万美元，公司持有永锋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96.85%的股权。

## 五、 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增资主要是为了增强控股子公司资金实力，满足其业务发展的需要。

### （二）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境外控股子公司增资需经境外投资主管机关、商务主管部门、国家外汇管理局等政府有关部门备案或审批，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此外，国外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文化特征均与我国存在较大差异，可能给境外公司的设立带来一定的风险，境外公司设立后在实际运营过程中亦可能面临国外政治经济环境变化等风险。

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立和运行，努力确保公司投资

的安全与收益，以适应业务需求、市场政策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境外控股子公司增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对公司业务有积极正面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经营管理、市场竞争等因素的影响，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后续公司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一）《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9日